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科学技术局
晋城市妇女联合会

文件

晋市发改粮管发〔2023〕258号

关于做好2023年世界粮食日和全国 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农业农村局、教育局、科技局、妇联，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健全完善粮食安全宣传教育长效机制，大力营造爱粮节粮的浓厚氛

围，根据《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农业农村厅 教育厅 科技厅 妇联会关于做好 2023 年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晋粮办发〔2023〕64 号）要求，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妇联决定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 2023 年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系列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和意义

2023 年 10 月 16 日是第 43 个世界粮食日，今年世界粮食日的主题是“**水是生命之源，水是粮食之本。不让任何人掉队**”。10 月 16 日所在周是我国粮食安全宣传周，今年宣传周的主题是“**践行大食物观 保障粮食安全**”。

悠悠万事，吃饭为大。保障粮食安全是一个永恒课题，任何时候这根弦都不能松。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把解决好人民群众吃饭问题作为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实施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不断提高我国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谷物总产量稳居世界首位，十四多亿人的粮食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当前，粮食安全面临的不确定性风险在增加，保障粮食有效供给面临新挑战，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历次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聚焦

省委、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快转型发展、奋进“两个基本实现”的战略目标，始终绷紧粮食安全这根弦，全面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牢牢守住十八亿亩红线，深入实施种业振兴战略，保护和调动好农民种粮积极性；要树立大食物观，从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出发，积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强化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保障，不断完善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制度政策，在确保大宗粮食作物安全供给的基础上，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推动传统粮食安全向食物安全转变；要树立节约减损就是增产的理念，认真贯彻《晋城市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统筹各方力量，深入推进全产业链节粮减损，健全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让节约粮食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二、活动内容

（一）组织安排

市发改委牵头，会同市有关部门负责商议本地区活动内容，组织开展当地主会场活动、粮食安全系列宣传活动。主动挖掘推广当地保障粮食安全的典型案例。协调地方媒体宣传报道，准备宣传展板、资料和宣传品，指导本地区开展宣传活动，指导报送本地保障粮食安全典型案例和有益经验。

各县（市、区）发改局会同县级有关部门，按要求制定活动

方案，组织开展好本县（市、区）粮食安全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协调有关媒体进行宣传报道，积极报送辖区内保障粮食安全典型案例的相关资料。

（二）活动内容

1. 挖掘推介典型案例。按照“重在基层、优中选优”原则，立足实际、精心组织，聚焦惠农强农、科技支撑、国民教育、爱粮节粮等维度，挖掘推介一批具有较强示范性、代表性，以及可复制可推广的“践行大食物观 保障粮食安全”典型案例，各县（市、区）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立足实际，精心组织本地典型案例征集，以案例为抓手开展专项宣传，切实把地域特色总结提炼出来、把典型经验树立起来、把亮点做法宣传推广出去。

各县（市、区）各单位至少推荐1个“践行大食物观 保障粮食安全”的典型案例（附相关图片和资料）报送至市发改委，市发改委会同市有关部门审定和择优向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推荐。

2. 深入开展宣传报道。组织新闻媒体，深入田间地头、企业车间、储备库点以及学校社区进行采访采风，宣传一批认真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面提升粮食生产、储备、流通能力，不断提高粮食流通依法治理现代化水平的典型经验；挖掘一批积极践

行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粮食供给体系，更好满足居民食物消费需求的创新做法；弘扬一批践行爱粮节粮、降油增绿、健康消费理念，着力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的模式路径。组织机关干部、技术专家，走进乡村农户，聚焦秋粮收购开展调研，全面掌握一线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全面普及粮食安全形势，大力宣传“三农”政策措施和健康消费理念，促进粮食稳产、农业增效、绿色生活。

3. 创新开展宣教活动。市、县两级有关部门要围绕活动主题，创新宣传方式，积极组织科普宣传、实景参观、知识竞答以及云展览、微课堂直播、动漫展示等系列宣教活动，重点在中小学校及幼儿园开展“世界粮食日”绘画、作文、短视频等公益作品征集活动，大力营造多元膳食、健康消费的浓厚氛围。要围绕活动主题，立足当地实际，通过开展粮库开放日、农事体验、“光盘行动”以及“走村入户看丰收”“进粮库话粮事”“巾帼兴粮节粮”等宣教活动，提升活动的互动性，增强群众的参与感。要统筹现有资源，充分发挥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作用，邀请“两代表一委员”、群众代表、服务对象等实地参观了解，宣传展示在保障粮食安全方面的新作为新成效。采取多种方式推动宣传教育进乡村、进家庭、进企业、进军营，持续扩大宣传影响力，倡导引领

爱粮节粮良好社会风尚。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科学制定活动方案，认真策划宣传活动；要完善工作机制，密切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做好人员和经费保障工作，力争宣传活动办出特色、办出实效。各县（市、区）各单位于9月26日前将典型案例报送至市发改委，9月28日前将活动方案报市发改委备案，10月24日前报送活动开展情况（含总结报告、图片、视音频资料），报送市发改委。

(二) 主动宣传报道。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加强与宣传部门、主流媒体沟通，聚焦活动主题和特色亮点，紧扣传播规律和公众关切，主动设置选题，创新传播方式，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网络新媒体作用，放大宣传教育效果，讲好粮食“故事”，展示部门作用，传递社会“正能量”。要强化宣传引导，把准导向基调，确保不发生负面舆情，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三) 落实安全保障。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加强活动管理和指导，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节俭办活动，确保活动不走偏、不变

味，取得实效。要强化安全生产责任意识，科学制定安全应急方案，落实医疗、消防、交通、防踩踏等各项服务保障，细化防范措施、压实安全责任，确保活动平稳有序推进。

联系人：狄莉艳

联系电话：0356-2069826

电子邮箱：jcsfgwlgk@163.com



2023年9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20日印发
